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7 月 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荣超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5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因本次会议为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召开的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经过半数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郑弘孟先生主持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选举郑弘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成员如下：

1、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长郑弘孟先生、董事黄德才先生、董事杨秋瑾女士、董事许兴仁先生、董事丁肇邦先生、独立董事廖翠萍女士六人组成，召集人由董事长郑弘孟先生担任；

2、提名委员会由公司独立董事李昕先生、独立董事李丹女士、职工代表董事林免汝女士三人组成，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李昕先生担任；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独立董事李昕先生、独立董事李丹女士、董事长郑弘孟先生三人组成，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李昕先生担任；

4、审计委员会由公司独立董事李丹女士、独立董事李昕先生、独立董事廖翠萍女士三人组成，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李丹女士担任。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郑弘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张瑞雄先生、白家南先生、吴振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沈道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刘宗长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揭晓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八日